

证券代码：839036

证券简称：珠海鸿瑞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珠海市鸿瑞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3月30日以书面方式通知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智勇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和高管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此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珠海市鸿瑞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珠海市鸿瑞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

告》（公告编号：2019-003）和《珠海市鸿瑞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62,159,534.33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0 股，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定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及监事会提交的需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综合考虑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质量、服务水平及收费情况, 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珠海市鸿瑞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 《珠海市鸿瑞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珠海市鸿瑞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0 日